

清明期间,全市各墓区禁放鞭炮禁烧冥纸 文明祭扫 两万枝鲜花送市民

本报讯（记者 潘丽亚）3月28日，记者从市民政局了解到，清明将至，今年祭扫各墓区不允许燃放烟花爆竹、烧冥纸，提醒市民文明祭扫。

全市各墓区禁放鞭炮

市民政局殡管所负责人告诉记者，市民在祭奠亲人时，常要燃放鞭炮。今年清明节，是我市实行禁燃禁放后的第一个清明节。为确保清明期间群众祭奠不燃放鞭炮、不烧冥纸，民政部门发起了以“远离雾霾、亲近蓝天”为主题的清明节文明祭扫活动。全市各公墓和殡仪馆，将开展鲜花换冥纸、电子炮替代鞭炮等活动，实现清明期间无烟祭祀。

记者了解到，全市各墓区，包括舞阳县公墓、临颍县公墓，禁止销售

鞭炮，禁止焚烧、销售纸扎祭祀品和纸钱、冥币等丧葬用品。

同时，各墓区工作人员将在墓区大门口设置卡点，劝阻携带鞭炮、冥纸等祭品的市民，并建议他们将冥纸、鞭炮换成鲜花。

两万枝鲜花免费用

市民政局殡管所负责人告诉记者，市区金山公墓和龙凤公墓已准备了两万枝鲜花，供市民免费使用，或换取市民携带的传统祭品。届时还将根据人流量适时增加鲜花。

3月28日上午，记者从市烈士陵园获悉，清明祭扫高峰将至，连日来工作人员对每一位进园祭奠的市民讲解不燃放烟花爆竹、文明祭扫的相关规定。因此，截至目前林陵园内未出

现一起燃放鞭炮事件。

市民政局相关负责人建议，清明期间市民文明祭祀，不携带鞭炮、封建迷信丧葬用品进入墓区，通过敬献鲜花、植树纪念、家庭追思会等文明安全的方式表达对亲人的思念。

建议乘公交车赴墓区祭扫

另外，据民政部门预测，今年清明期间，祭扫高峰将出现在4月2日、3日、4日三天的上午。对此，民政部门提醒市民最好错开时段。

民政部门还建议市民优先选择乘坐公交车赴墓区祭祀，尽量不开私家车前往，以免增加交通拥堵。祭祀结束后，请广大市民不要在出入口处及道路周边停留，尽快有序离开，减少拥挤。

亲兄弟结伴盗窃 吃饭时一起被抓

本报讯（记者 王辉 实习生 许珂）俗话说得好，兄弟同心、其利断金，但兄弟俩“同心”去做违法犯罪的事，那就不好了。3月23日晚上，市公安局召陵分局案侦大队破获了一起入室盗窃案，两名犯罪嫌疑人被抓，令警方感到惊讶的是，两人竟是亲兄弟。

借助空调外机，跳窗入室

据犯罪嫌疑人杜二（化名）供述，他和哥哥杜大（化名）共入室行窃3次，累计盗得现金1735元，手机四部，手表两块。第一次行窃发生在3月10日。当天上午，他和哥哥逛至召陵区老窝镇五七路的一家书店，杜大看到书店的空调外机可以攀爬，心生歹意，并将想法说给杜二。两人一合计，决定晚上行动。

晚上10点多，两人再次来到书店，先将空调旁边的一张破床竖起，踩着破床爬到空调外机上面，进而打开二楼的窗户，从窗户跳入室内。起初，两人小心翼翼，检查发现室内没人，胆子便大了起来，走楼梯来到一楼收银台。利用充电宝微弱的灯光，两人将抽屉里的现金洗劫一空，还顺手拿走两块手表。

随后，两人原路逃出，拦了一辆出租车去市区光明路一家网吧玩至天明。

故伎重施，接连入室行窃

过了几天，第一次偷盗的钱花得所剩无几，两人又盯上了老窝镇的一家手机店。这次，两人故伎重施，先是爬上手机店旁边一间房屋的房顶，然后沿着房顶走到手机店二楼窗户旁，从二楼窗户跳入，然后在一楼收银台寻找现金。

两人不仅将收银台的现金全部拿走，还偷走了四部手机。

两天之后，两人又从一家农资店的二楼窗户跳入室内，盗取了店内的一个手提包。

监控探头，拍下两人模样

天网恢恢，疏而不漏。

两人的偷盗行为，被附近的监控摄像头拍到。市公安局召陵分局根据摄像头拍摄的兄弟俩的模样，在老窝镇街上开展走访摸排。看到两人照片，有群众反映说，两人经常在镇上出现，再发现其踪迹会立即报警。

3月23日晚上，杜大、杜二兄弟俩到老窝镇一家饭馆吃饭。民警闻讯赶到，立即将他俩控制住。经审讯，两人是周口市商水县人，所住村庄与老窝镇搭界。两人靠偷窃来的财物，到处吃喝玩乐。被警方抓捕时，两人身上只剩下200余元。

目前，案件仍在侦办之中。

■《咋给他们找到家 救助站急坏了》后续

漯河宁德两地联动 帮两个孩子找亲人

本报讯（记者 杨光）市救助流浪乞讨人员安置中心生活着两名不满一岁的健康男婴，周党生和路生。他们的妈妈也都是被救助的流浪人员，没有任何身份信息。3月16日，本报07版《咋给他们找到家 救助站急坏了》一文，报道了周党生和路生的故事。近几天，本报又与《宁德晚报》联动，得知周党生的妈妈周树英曾在福建省宁德市上凤溪村与一名男子共同生活过，但该男子暂未联系上。

漯河宁德两地联动

报道刊发后，不少市民打来电话询问两名男婴的情况，更有市民希望给他们一个完整的家。

周党生的妈妈周树英，曾说她的家在福建省宁德市屏南县上凤溪村。

为尽快联系到周树英的家人，本报与福建省宁德市《宁德晚报》联动。

3月20日，《宁德晚报》刊登了“河南漯河流浪女子产下男婴、曾透露来自福建屏南”的消息。

《宁德晚报》记者还联系了屏南县公安局，希望能找到周树英的家人。

查到共同生活的男子

3月22日，《宁德晚报》记者夏岩



民警录入周树英身份信息，以查找其亲属。

本报记者 杨光 摄

缘告诉记者，他们联系到了上凤溪村的村支书包好力。包好力说，数年前，听说是河南人的周树英，随一名男子来到上凤溪村。这个男子的姐姐，早前嫁到了上凤溪村。

“村民对周树英了解不多。村民偶尔碰见周树英，她总是怯生生地避到一边，基本不说话。和她一起生活的男子，经常出外打工，和村民交流少，但为人老实。”夏岩缘说，周树英和这名男子是否办了结婚手续，村民也不清楚。

“村支书说，怀有身孕的周树英，

不知道什么原因，去年突然离开了村子。”夏岩缘告诉记者，因与周树英共同生活的男子及其姐姐、姐夫都在外地打工，上凤溪村的村干部尚未联系上他们。

周树英是河南人吗？市救助站工作人员联系了市公安局，但通过户籍系统筛查，没有找到周树英。

“周树英可能不是河南人，但目前确定不了她的身份。”市救助站信息科科长柳世阳说，既然周树英曾在上凤溪村生活过，他们会和宁德相关部门沟通，想办法继续查找其家属。

乱停车骂交警 一查还是醉驾

目前该男子已被刑拘

本报讯（记者 王麓棣）3月23日下午4时，临颍县交警大队民警在临颍县颍河路执勤时，发现一车违法停放，依法开具违法停车告知单。该车司机看到车被贴条后，醉酒驾车到交警大队违法处理室寻衅滋事，并辱骂民警。

3月27日，记者获悉，该司机已被临颍警方刑拘。

3月27日上午，记者赶到临颍县交警大队进行了采访。临颍县交警大

队副大队长王占勇告诉记者，当天下午4时许，王某将一辆小型客车停放在临颍县颍河路西侧后离开。因车辆未停车入位，执勤民警对违法行为取证后，依法开具违法停车告知单。不一会儿，王某返回车辆停放处，发现违法停车告知单后，驾车到交警大队违法处理室、大队机关办公室门前寻衅滋事，并找执勤民警理论。在理论过程中，王某辱骂民警。其间，执勤民警发现，王某涉嫌醉驾，依法将其

刑拘。

随后，记者在临颍县看守所见到了王某。王某对自己的违法行为供认不讳。

“当时喝了点酒，脑子不受控制，才做出了这种事，现在真是后悔。”王某说。

记者了解到，当时王某经过酒精测试，酒精含量为117.6mg/100ml，属于醉酒驾驶。

目前，王某已被临颍警方刑拘。